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奧 運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71 001 版面 七版

《題話外場》

作原 / 爾若卡·爾諾

譯摘 / 青延劉

(本文作者是愛爾蘭長跑選手，曾參加兩屆奧運。)

運奧救拯

?吹風歪見忍

!了話說將老

現在是奧林匹克家庭為奧林匹克運動的發展，確立長遠正確方向的時候了；「現代奧運之父」古柏丁當初所抱持的創辦宗旨，是要「塑造更強健、更英勇，尤有甚者，更一絲不苟、更坦蕩無私的人性」，一個世紀尚未過完，我們所做的，離他的理想遠之又遠。

而這段距離在漢城奧運似乎拉得更遠了；安全措施嚴密得人透不過氣，電視轉播將為賽會帶來約近五億美元的巨額收入——而這筆錢的下落會是何方？贏得獎牌的運動員可自他的政府或國家運動組織拿到數目可觀的「紅利」，藥物檢驗、令人眼花撩亂的商標也掩蓋了運動員所流的血、汗和眼淚。這，就是我們今天所面對的奧運會。

奧運會是運動競技的最高殿堂，它精采壯觀的展示了人類的體能和意志力量，也是人類自我挑戰的極致表現。在運動的天地裡，我們應該是不受壓抑、不遭破壞的追求自我、發掘潛能，且在不必屈從於外在因素的情況下，享受蘊藏於這個天地裡的歡樂。

由是之故，奧林匹克運動的精神和理念若想光榮的長存於世，奧運會就必須勇敢的重建它的面貌。

以下是我對「拯救奧運」所提出的建言，當然，這一切的最終決定，是操之於國際奧會的手中：

● 奧運會的首要任務，是設立一個永久性的會址，使它免受地理、人為因素的干擾——墨西哥市的高度，就曾使當屆奧運選手大感不適。

我認為希臘是個理想的「奧運之家」，因為它不僅是奧運的發源地，在地理位置和氣候上，也便於世界各地運動員前往或適應。

● 電視轉播權利金應該降低，並且所有的電視台都應分享轉播權利，而不是由出價最高者獨家包攬。

● 奧運會應該停止升國旗、唱國歌，以遏止國家主義之風，同時參加競賽的運動員應以實力為準，而不予國家配額限制——如果全世界最好的十名短跑選手都在美國，他們就應都能參加奧運。

● 競賽的公正性應更加強，未能通過藥物檢驗的運動員，或以其他類似欺騙手段參加比賽的選手，應受終身禁賽的嚴厲處分。

● 奧運會應只限體育記者採訪，以免新聞媒體過度熱中發掘與運動不相干的事物，把奧運會的真正主角挪至人們的腦後。

● 職業運動員都應獲准參加奧運會，但他們的經紀公司和贊助廠商不許在奧運會場活動，使全世界的第一流運動員確能共聚一堂，又不致被商業行為戕害了奧運會的純正競技。

● 如果有任何國家因政治因素杯葛奧運會，奧運會應接受運動員的個人報名，只要他們的實力到達參加奧運的標準。

